

2021 年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中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
升级改造

项目单位：子洲县卫健局

评价单位：子洲县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

受托咨询单位：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

目录

摘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	6
(三) 评价指标体系	7
(四) 评价方法	9
(五) 评价标准	10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1
(二) 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一) 项目实施进度缓慢	21
(二) 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使用合规性不足	21

(三) 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指标不够明确	21
六、有关建议	21
(一) 建议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21
(二) 建议加快建设资金的筹措力度	21
(三) 建议编制合理的绩效目标表	2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
附件	23

摘要

为进一步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七条以及省、市有关规章制度，按照《关于印发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子政办发〔2019〕73号）要求以及2021年绩效工作安排，子洲县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委托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开展了事中绩效评价，综合评定得分“**79.75**”分，评级结果为“一般”。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组认为该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部分财政拨款资金到位，且项目完成了前期测绘、设计、项目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编制等工作。

但该项目绩效管理还存在以下问题：主体建设工程尚未启动。项目建设资金尤其是自筹资金落实情况不清楚，且无相关资料说明。项目建设的产出和效益不够明晰、量化，且未形成规范的绩效目标表。

今后，建议该项目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1.建议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按工程项目建设要求强化管理，尽快实施招投标等后续阶段建设工作；2.建议加快建设资金的筹措力度，争取中省市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同时落实自筹资金来源。针对未说明具体用途的资金提供相关佐证材料；3.建议编制合理的绩效目标表，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按照指向明确、合理可行、量化细化、可比可测原则编报绩效目标，

以绩效目标为抓手，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管理水平、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2021 年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节约成本、提升专项资金保障的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子洲县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委托成立绩效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对“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开展了事中绩效评价，现将综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提升乡镇卫生院综合服务能力，解决没有系统的门诊楼、住院楼，业务用房使用功能不兼备、不配套，缺乏附属的水井、水塔、污水处理站、排污管道、消防水池、化粪池等配套设施的问题，改善当地群众就医环境，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根据中、省、市对基层卫生院的建设要求，子洲县卫健局拟实施卫生院建设项目。

2.项目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各个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内容如下：

①马岔卫生院：新建门诊及住院楼面积 1977 平方米（将原有 2 层楼改为业务用房）；将原有旧地面拆除，硬化 18 厘米混凝土 815.76 平方米；新建围墙 200 米，新增防护栏杆

73 米；新增绿化工程 656.2 平方米；室外铺设污水管网，新增 13 立方米玻璃钢化粪池，电力电信、供暖等附属工程；

②高坪卫生院：新建 3 层门诊、住院楼 1349.51 平方米（拆除旧房子 1222.82 平方米），将原旧地面改为 18 厘米厚混凝土硬化铺装 377.52 平方米，增加供暖设备，污水管网，20 立方米成品玻璃化粪池；

③砖庙卫生院：院前河畔塌陷帮畔总长 120 米，高 18 米，室外地沟 65 米，排水管道 20 米，硬化院子 1800 平方米（长 60 米，厚 30 米，厚度 15 厘米），围墙 100 米；后墙石料护坡长 45 米，高 18 米；新建水井、水塔、污水处理、化粪池等附属设施；

④马蹄沟卫生院及医养结合中心：拆除面积 1570.24 平方米，拆除铺装面积 3112.95 平方米；新建工程包括中心卫生院及康养中心 5505.05 平方米，消防水池 96 平方米，室外硬化 3970 平方米，室外管网、亮化面积 4639 平方米，室外绿化 669 平方米；购置 DR、CT、心电监护仪、心脏除颤仪、动态心电分析仪、脑血流图仪、脑电图仪、胃镜仪、骨密度仪、口腔综合治疗仪、血球分析仪、电解质分析仪等设施设备；

⑤李孝河卫生院：新建 3 层框架结构门诊及住院楼，主要包括 B 超室、心电图室、收费室、药房、观察室等相关业务用房；增加机动车停车位 10 个；供暖设备、排污管道、化粪池等附属设施；

⑥老君殿医养服务中心：新建 2 栋医养楼、2 栋康养楼、

1 栋附属楼，室外硬化，室外绿化，购置其他配套附属设施和设备；

⑦子洲县县级医院（包括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购置各类医用仪器设备；

⑧医疗废弃物收集中转站：新建储存室、业务用房、停车场、消毒池、医疗废弃物应急处置设备（日处理 1 吨）、收集转运专用车 3 辆等。

（2）项目实施情况

经了解，该项目拟向上级申请专项资金予以解决。因政策变动，国家仅支持已开工的项目，对未开工的项目不再支持。而子洲县的财力有限，也无力支持该项目主体建设。截止评价日，该项目主体建设仍未实施，仅完成了前期测绘、设计、编制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工作。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各个乡镇卫生院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预算如下：

表 1-1：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预算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建安费用	其他费用	预备费用	工程费用	设备采购费用	合计
1	马岔卫生院	12,605,600.00	1,212,300.00	1,381,800.00	/	/	15,191,700.00
2	高坪卫生院	6,621,800.00	636,900.00	725,900.00	/	/	7,984,600.00
3	砖庙卫生院	3,572,200.00	361,400.00	157,300.00	/	/	4,090,900.00
4	马蹄沟卫生院及医养结	/	2,427,300.00	2,936,800.00	26,940,400.00	9,000,000.00	41,304,500.00

	合中心						
5	李孝河卫生院	/	308,900.00	201,500.00	3,721,800.00	1,500,000.00	5,732,200.00
6	老君殿医养服务中心	/	6,462,100.00	4,358,300.00	48,016,500.00	/	58,836,900.00
7	县级医院 (包括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	200,000.00	/	/	/	1,499.00(县人民医院)、 720.00(县中医院)	22,390,000.00
8	医疗废弃物收集中转站	6,712,200.00	645,400.00	735,800.00	/	/	8,093,400.00

子洲县卫健局于 2021 年收到县财政局安排的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资金 3,68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共支付资金 914,000.00 元，结余 2,766,000.00 元。资金支付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资金支付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用途	金额
1	支马岔、高坪、李孝河、砖庙、马蹄沟、老君殿卫生院	项目测绘费	21,000.00
2	拨马岔卫生院	/	100,000.00
3	拨高坪卫生院	/	80,000.00
4	拨砖庙卫生院	打井费及购买电脑费	80,000.00
5	医疗废弃物收集中转站	建设项目设计费	48,000.00

6	李孝河卫生院	建设项目设计费	48,000.00
7	砖庙卫生院	建设项目设计费	46,000.00
8	二院扩建	项目设计费	99,000.00
9	马岔卫生院	建设项目设计费	89,000.00
10	高坪卫生院	建设项目设计费	48,000.00
11	马蹄沟卫生院及医养结合中心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研 报告编制费	75,000.00
12	李孝河卫生院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研 报告编制费	75,000.00
13	老君殿医养结合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研 报告编制费	75,000.00
14	县级医院（包括县人民医院和县 中医院）	设备购置项目建议书编 制费	30,000.00
合计			914,000.00

（二）绩效目标

该项目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表》，评价组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确定项目绩效目标为：满足卫生院周边地区群众的就近就医治疗需求，减轻患者额外（如路费等）负担，有利于缓解当地农民“因病致贫、因贫致病，越病越贫、越贫越病”的矛盾，帮助农民实现脱贫致富奔小康的目标。改善医疗设施环境，提高区域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满足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需求，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社会稳定与安定团结。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了解“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资金的筹集、管理、使用和监督情况、项目建设相关制度建设、执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从而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提高“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和范围为：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本次评价项目评价资金总计3,680,000.00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

1.全面系统原则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贯穿于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涵盖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实施、监管和绩效评价的全过程。

2.目标管理原则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围绕绩效目标进行，绩效目标要以量化或可衡量的指标来反映资金使用的预期或执行结果。

3.科学规范原则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要依照相关制度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科学设计评价指标、标准，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客观、公正地反映专项资金绩效情况。

4.结果导向原则

资金绩效评价强调绩效结果反馈与应用，绩效评价结果要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完善相关制度规定的重要依据，并依法公开，接受监督。

（三）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设置原则

（1）相关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 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

(2) 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

(3) 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材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

(4) 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是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同一个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本项目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成果和项目效益各环节，应用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体现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的具体实施情况的总体思路，进行指标体系设计。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中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3.评分计算方法

本次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指标表项目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S=\sum S_i \text{ (其中, } i=1,2,3,4\text{)}$$

说明：S为绩效评价总得分，S_i为各一级指标得分。

4.评价结果

根据子洲县政府《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优秀（大于等于90分）、良好（大于等于80分，小于90分）、一般（大于等于70分，小于80分）、较差（70分以下）四个等次。

（四）评价方法

1.比较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大数据统计分析法

大数据统计分析法是指用适当的统计分析方法对收集来的大量数据进行分析，提取有用信息和形成结论而对数据加以详细研究和概括总结，进而发现绩效目标实现过程中存在的结构性问题。

3.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评估项目价值的方法。成本效益分析作为一种经济决策方法，

将成本费用分析法运用于政府部门的计划决策中，以寻求在投资决策上如何以最小化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常用于评估需要量化社会效益的公共事业项目的价值。

5.公众评判法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五)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项目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

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

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评价组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多次与子洲县卫健局沟通征求修改意见，细化个性指标，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

满意度调查问卷，最终确定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组在完成了基础数据收集，对服务对象开展了走访和调查，进行数据采集。在社会效益方面，评价组先后到子洲县进行实地走访和调查，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

3.分析评价

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结合项目特质，评价组对“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从现有资料看，该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部分财政拨款资金到位。项目实施除完成了前期测绘、设计外，主体工程建设尚未启动。项目建设资金尤其是自筹资金落实情况不清楚，且无相关资料说明。

综上所述，“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综合评定得分“**79.75**”分，评级结果为“**一般**”。四大类指标具体评分结果如表3-1所示，详细计算过程见附件1《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

砖庙) 升级改造项目中绩效评价打分表》。

表 3-1: 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 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
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40.00	36.00	90.00%
过程	30.00	25.75	85.83%
产出	15.00	3.00	20.00%
效益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00.00	79.75	79.75%
综合评定得分“79.75”分, 评级结果为“一般”			

(二) 评价结论

该项目建成后能够满足卫生院周边地区群众的就近就医治疗需求, 减轻患者额外(如路费等)负担, 有利于缓解当地农民“因病致贫、因贫致病, 越病越贫、越贫越病”的矛盾, 帮助农民实现脱贫致富奔小康的目标。改善医疗设施环境, 提高区域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本指标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等 3 方面对于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 指标分值共计“40.00”分, 评价得分“36.00”分, 得分率“90.00%”。

1.项目立项: 主要评价专项资金在“立项依据充分性”~~一~~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2 方面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共计“20.00”分, 评价得分“20.00”分, 得分率“100.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根据文件《关于报送马岔镇卫生院建设项目建议书的函》（子政卫健函〔2021〕94号）、《关于报送高坪卫生院建设项目建议书的函》（子政卫健函〔2021〕95号）、《关于报送砖庙镇卫生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议书的函》（子政卫健函〔2020〕91号）以及相应建议书进行立项，立项依据较为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根据《关于县卫健局子洲县马岔卫生院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子政发改科发〔2020〕949号）和《马岔镇卫生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县卫健局子洲县高坪卫生院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子政发改科发〔2021〕669号）和《高坪乡卫生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县卫健局子洲县砖庙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子政发改科发〔2020〕967号）和《砖庙卫生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提供了对建议书的批复和事前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已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请设立，立项程序较为规范。

2.绩效目标：主要评价专项资金在“绩效目标合理性”~~一~~和“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方面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共计“12.00”分，评价得分“10.00”分，得分率“83.33%”。

（1）绩效目标合理性

乡镇卫生院的职责是贯彻执行党的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国家卫生法律、法规，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面向农村居

民提供综合性卫生服务，受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和计划生育技术等工作。

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确定项目绩效目标为：项目建成后能够满足卫生院周边地区群众的就近就医治疗需求，减轻患者额外（如路费等）负担，有利于缓解当地农民“因病致贫、因贫致病，越病越贫、越贫越病”的矛盾，帮助农民实现脱贫致富奔小康的目标。改善医疗设施环境，提高区域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符合乡镇卫生院的职责，绩效目标总体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由于该项目未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组结合项目性质和实际情况，将该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数量、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数量，拆除面积，购买各类医疗养护用仪器设备的数量；质量指标设置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质量合格率，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验收质量，设备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设置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完成及时率，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完成及时率，购买设备和安装及时率；成本指标设置为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改善医疗设施环境，提高区域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升级改造后各个卫生院所能提供的可持续影响。

存在问题：该项目未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

计方案中未分解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不明确，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33%分值，扣减 2.00 分。

3.资金投入：主要评价专项资金在“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2 方面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共计“8.00”分，评价得分“6.00”分，得分率“75.00%”。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编制依据为《国务院医疗机构管理条例》、《陕西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医院建筑设计规范》、《榆林市子洲县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榆林市子洲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五规划纲要》，本项目根据此标准进行预算测算。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编制较为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规定，资金分配结合地方政策，通过科学测算合理分配资金。该项目预计通过上级补助和自筹解决金额问题，然而上级补助 3,680,000.00 元占比过小，自筹资金渠道不明晰，落实困难。

综上，资金分配不太合理，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50%分值，扣减 2.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指标围绕“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 2 方面对于项目管理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30.00”分，评价得分“25.75”分，得分率“85.83%”。

1.资金管理：主要评价专项资金在“资金到位率”、“预算

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等三方面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共计“14.00”分，评价得分“9.75”分，得分率“69.64%”。

（1）资金到位率

子洲县卫健局于 2021 年收到县财政局安排的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资金 3,680,000.00 元，该项目预算资金 3,680,000.00 元。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3,680,000.00 / 3,680,000.00) × 100% = 100%。

（2）预算执行率

子洲县卫健局于 2021 年收到县财政局安排的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资金 3,68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共支付资金 914,000.00 元。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 (914,000.00 / 3,680,000.00) × 100% = 24.84%。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75.16% 分值，扣减 2.2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支出款项均附有相关原始凭证，专项资金拨付流程、拨付流程等程序进行核查，各项程序有较完备的手续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评价组现场核实后，未发现资金截留、挪用等情况。

存在问题：根据表 1-2，评价组针对拨付的 260,000.00 元与三家卫生院进行了电话沟通，询问了解该款项的具体用途，砖庙卫生院回复具体用于打井，购买电脑等支出，不属于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不合规。其余两家卫生院未说明该款

项的具体用途。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不足，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25%分值，扣减 2.00 分。

2.组织实施：主要评价专项资金在“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等 2 方面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共计“16.00”分，评价得分“16.00”分，得分率“100.00%”。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子洲县制定有《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和《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且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子洲县卫健局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并就该项目和榆林市嘉禾测绘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有《马蹄沟镇等 7 个卫生机构建设项目测绘合同》，按照合同内容执行测绘、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制度执行较为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指标围绕“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 4 方面对于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15.00”分，评价得分“3.00”分，得分率“20.00%”。

1.产出数量：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指标分值共计“4.00”分，评价得分“0.80”分，得分率“20.00%”。

根据《马蹄沟镇等 7 个卫生机构建设项目测绘合同》，该项目的实际产出数量指标为：编制的测绘成果 6 个、设计成果 6 个、建议书及可研报告 4 个，与计划产出数量相符。

但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数量，拆除面积，购买各类医疗养护用仪器设备的数量均为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80.00%分值，扣减3.20分。

2.产出质量：主要评价项目验收情况。指标分值共计“4.00”分，评价得分“0.80”分，得分率“20.00%”。

根据测绘合同，该项目的实际产出质量指标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质量合格率，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验收质量，设备验收合格率。通过查看测绘合同后附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质量合格率为100%，但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验收质量，设备验收合格率均为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80.00%分值，扣减3.20分。

3.产出时效：主要评价设备采购、安装情况。指标分值共计“4.00”分，评价得分“0.80”分，得分率“20.00%”。

根据测绘合同，该项目的实际产出时效指标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完成及时率，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完成及时率，购买设备和安装及时率。通过查看测绘合同后附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完成及时率为100%，但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完成及时率，购买设备和安装及时率均为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80.00%分值，扣减3.20分。

4.产出成本：主要评价项目成本情况。指标分值共计

“3.00”分，评价得分“0.60”分，得分率“20.00%”。

根据测绘合同，该项目的实际产出成本指标为：编制的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成本节约率，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成本节约率，购买设备和成本节约率。通过查看测绘合同后附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测绘成果、设计成果、建议书及可研报告的成本节约率为 0%，但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成本节约率，购买设备和安装成本节约均无法计算。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80.00%分值，扣减 2.4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指标围绕“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2 方面对于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15.00”分，评价得分“15.00”分，得分率“100.00%”。

1.社会效益：主要评价项目完成后带来的社会效益，表现为预期效益。指标分值共计“7.50”分，评价得分“7.50”分，得分率“100.00%”。

子洲县辖 10 个镇，8 个乡，截止 2020 年常住人口总数 13.86 万人。该项目涉及的马岔镇常住人口 0.88 万人，高坪镇常住人口 0.73 万人，砖庙镇常住人口 0.33 万人，合计常住人口 1.94 万人。

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短期内效益无法体现。但该项目建成后能够满足卫生院周边地区群众的就近就医治疗需求，减轻患者额外负担。根据陕西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网站所公布的相关数据，马岔、高坪、砖庙卫生院日常就

诊人数均超过常住人口一半以上，其中还包含周边居民。综上，该项目建成后可让辖区及周边居民享受到更高的技术和更温馨的服务，为居民身体健康、家庭幸福、社会和谐而保驾护航，发挥重要的作用。

2.可持续影响：主要评价项目工程完成后的可持续影响情况，表现为四个方面。指标分值共计“7.50”分，评价得分“7.50”分，得分率“100.00%”。

(1) 可改善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环境

项目建成后，可改善乡镇卫生院的院落环境、居住环境、卫生环境、就医环境。

(2) 可多方面吸纳培养人才

项目建成后，可通过事业单位招考、农村订单定向医学培养、医务人员定向招聘等多种形式招揽人才，创造良好条件。

(3) 可合理利用好医保的优势

项目建成后，乡镇卫生院可充分重视自身优势，适应群众就近就医需求，做好宣传工作，在改善服务质量和水平上，利用自身优势吸引患者就诊。

(4) 可提升服务水平

项目建成后，可为农村群众提供优质服务，增强他们的就医获得感。乡镇卫生院为公益类事业单位，提高服务质量尤为重要，良好的服务态度让患者有如沐春风的感觉，有利于疾病康复和减少医患矛盾，增强群众对卫生院及医务人员的信任感和良好形象。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项目实施进度缓慢

该项目仅完成了前期的测绘和设计等工作，主体工程建设尚未启动。

(二) 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使用合规性不足

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大，国家补助占比小，自筹资金来源不明确。且马岔、高坪卫生院未说明拨付款项的具体用途，资金使用合规性不足。

(三) 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指标不够明确

项目建设的产出和效益不够明晰、量化，且产出和效益都没有以绩效指标的形式体现出来，也未形成规范的绩效目标表。

六、有关建议

(一) 建议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按工程项目建设要求强化管理，尽快实施招投标等后续阶段建设工作。

(二) 建议加快建设资金的筹措力度

争取中省市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同时落实自筹资金来源。针对未说明具体用途的资金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三) 建议编制合理的绩效目标表

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按照指向明确、合理可行、量化细化、可比可测原则编报绩效目标，以绩效目标为抓手，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管理水平、提升资金的配置和使用绩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目目前处于实施中期，因此满意度指标不予评价。建成后能够满足卫生院周边地区群众的就近就医治疗需求，减轻患者额外（如路费等）负担，有利于缓解当地农民“因病致贫、因贫致病，越病越贫、越贫越病”的矛盾，帮助农民实现脱贫致富奔小康的目标。改善医疗设施环境，提高区域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

附件：

1.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附件 1：子洲县乡镇卫生院（马岔、高坪、砖庙）升级改造项目事中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要求	主要问题	分值设置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 2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0.00	1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0.00	10.00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 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6.00	6.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未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计方案中未分解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不明确,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33%分值,扣减 2.00 分。	6.00	4.00
决策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 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4.00	4.00

		科学性	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何一项扣减本指标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预计通过上级补助和自筹解决金额问题，然而上级补助3,680,000.00元占比过小，自筹资金渠道未说清楚，落实困难。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50%分值，扣减2.00分。	4.00	2.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本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		3.00	3.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本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子洲县卫健局于2021年收到县财政局安排的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资金3,680,000.00元,截至2022年8月10日,共支付资金914,000.00元。预算执行率24.84%。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75.16%分值,扣减2.25分。	3.00	0.75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针对拨付的260,000.00元与三家卫生院进行了电话沟通,询问了解该款项的具体用途,砖庙卫生院回复具体用于打井,购买电脑等支出,不属于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不合规。其余两家卫生院未说明该款项的具体用途。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	8.00	6.00

						扣减 25%分值，扣减 2.00 分。		
过程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8.00	8.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8.00	8.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得分=本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数量，拆除面积，购买各类医疗养护用仪器设备的数量均为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80%分值，扣减3.20分。	4.00	0.8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得分=本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	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验收质量，设备验收合格率均为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80%分值，扣减3.20分。	4.00	0.8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p> <p>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合同期限内完成不扣分；由于客观原因不超过合同期（90天）一倍以内时间，扣减	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完成及时率，购买设备和	4.00	0.80

		性	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0%分值；超过合同一倍以上不得分。	安装及时率均为 0%。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80%分值，扣减 3.20 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p>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p> <p>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p> <p>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成本节约率在 0—5% 之间，满分。其余情况均不得分	由于该项目主体建设未实施，因此新建门诊楼、住院楼的成本节约率，购买设备和安装成本节约均无法计算。根据计分要求，该指标扣减 80%分值，扣减 2.40 分。	3.00	0.60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预期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预期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优，满分；良，扣减 20%；一般，扣减 30%；差，不得分。		7.50	7.50

	可 持 续 影 响	项目实施所能带 来的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所能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7.50	7.50
合计						100.00	79.75